

中国金融出版社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品牌研究所 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组委会

关于举办第四届（2021）中国金融年度品牌 案例大赛活动的通知

各金融机构及有关单位：

2014年5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三个转变”的重要论述，其中“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的转变”表明我国未来经济发展过程中，品牌极为重要。2017年4月，国务院批复将每年5月10日设立为“中国品牌日”，标志着“发挥品牌引领作用”上升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品牌战略成为国家战略。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中国金融业的文化自信，促进中国金融业在品牌文化建设方面的创新和发展，2018年至2020年，中国金融出版社连续举办了三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活动。活动得到了全国各金融机构的热烈响应和积极参与，在各有关单位和专家评委的大力支持下，活动取得了圆满成功，在金融业界广受好评，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品牌影响力。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这样关键的历史时刻，中国金融业应该充分展现自身的品牌力量，发挥品牌优势，为中国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作出应有的贡献。为此，中国金融出版社于2021年5月10日“中国品牌日”启动第四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本届大赛将紧扣时代主题，唱响主旋律，继续展示和弘扬中国金融业的品牌文化，搭建各金融机构品牌工作沟通和交流的平台，助力中国金融品牌的高质量发展。

本届活动由中国金融出版社主办，《中国金融》《金融博览》《金融博览·财富》杂志承办，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品牌研究所作为大赛的学术指导单位。

本届大赛得到了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艾加国际、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以及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大力支持。

本届大赛将继续邀请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中国财务公司协会以及中国期货业协会等行业协会的领导和专家作为评委会成员，以保证评选结果专业公正权威。

大赛全程不向参评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希望各金融机构和有关单位积极踊跃参与本次大赛，展示本单位在品牌文化建设方面的突出成绩。希望通过你们的参与和支持让本届大赛涌现出更多中国金融业的优秀品牌案例。

大赛咨询电话：白老师 010-63422057

大赛报名邮箱：finbrand@163.com

- 附件：
1. 第四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细则
 2. 第四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评委名单
 3. 第四届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案例申报表

中国金融出版社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附件一

第四届（2021）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 大赛活动细则

主办单位： 中国金融出版社

承办单位： 《中国金融》《金融博览》《金融博览·财富》杂志

学术支持：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品牌研究所

协办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

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 AGE 艾加国际

支持单位： 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活动时间： 2021 年 5 月至 12 月

一、大赛时间安排

1. 案例征集期：2021 年 5 月 10 日开始报名至 9 月 10 日截止报送。案例发送至活动官方指定邮箱时间不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视为有效。案例征集期间将组织相关座谈、研讨、培训等活动，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可能采用线上或线下形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 案例评审期：2021 年 9 月 11 日至 10 月 30 日

3. 中国金融品牌年会暨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颁奖典礼：2021 年 11 月-12 月

二、案例报送要求

1. 报送案例的参评单位须为金融机构或与金融业有关的机构、企业。要求参评单位在金融行业内具有一定地位和影响力，若为企业须具有良好的经营情况和社会声誉，无严重负面消息和不良记录。参评单位的一切活动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若评选颁奖后发现参评单位在本次活动过程中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主办方有权撤回有关报道并收回奖项。

2. 报送的案例主旨须反映中国金融业繁荣发展的积极风貌，展示本单位在品牌文化建设方面的实践成果。报送单位须对报送案例的真实性和严谨性负责，必要时可附证明、照片、数据以及媒体报道等相关材料。如发现报送案例存在虚假或夸大等情况，主办方有权取消该案例的参评资格。

3. 参评案例须按照活动设置的相关奖项案例模板（案例申报表）报送，形式为 word 文档，案例申报表格式不可自行修改，原则上总字数控制在 4000 字以内。如有补充材料可另附文件（评选以案例申报表为准）。要求信息完整准确，文字通顺，排版规范。

4. 同一单位可报名多个奖项，同一案例只可参评一个奖项，每个奖项仅限报送一个案例。使用同一案例报送多个奖项的视为无效；使用多个案例报送同一奖项的主办方将与参评单位联系，选择其中之一参评。

5. 唯一投稿方式为电子邮件投稿。本活动官方邮箱为 finbrand@163.com，所有参评单位须将案例申报表（附后）以

及相关附件（如有）通过邮件发送至本邮箱，通过其他渠道报送的案例恕不接收。主办方收到的邮件原则上不接受更改和替换。邮件主题统一格式为：单位名称+奖项名称+案例名，主题格式不符恕不接收。请各参评单位在案例申报表中填好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方便后续相关工作的联系，如联系方式无效，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大赛奖项设置

- 品牌传播年度案例奖（创意表现类）
- 品牌传播年度案例奖（媒介创新类）
- 用户体验年度案例奖
- 企业文化年度案例奖
- 社会责任年度案例奖
- 整合营销年度案例奖
- 声誉管理年度案例奖
- 年度人气品牌案例奖
- “电子信用证信息交换系统”案例特别奖
- “中融普惠”年度案例特别奖
- 中国金融年度品牌大奖

以上奖项原则上按照银行（含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民营银行、农村信用社、农村商业银行、村镇银行等）、保险、证券基金、金融基础设施、互联网金融以及其他相关机构等类别各评选 1—3 个。若某类别无符合获奖条件的案例，则该类别奖项从缺。原则上同一单位的

案例获奖总数不超过 2 个（不含年度人气品牌案例奖），请各参评单位认真对案例进行筛选后再行报送。其中：

“品牌传播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金融机构为打造企业形象、产品、业务以及服务而开展品牌传播的优秀案例。该奖项细分为两个报送类别，分别为创意表现类和媒介创新类。创意表现类侧重品牌传播内容与设计方面的创意，媒介创新类侧重品牌传播在媒介应用方面的创新，各参评单位可根据案例的具体情况 and 特点进行报送；

“用户体验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金融机构优化改进特定产品、业务以及服务的客户体验之优秀案例；

“企业文化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金融机构企业文化的理念与核心价值体系构建、企业文化制度建设、企业文化宣导及相关落地活动组织的优秀案例；

“社会责任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在创造利润、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可持续发展，提升企业声誉的优秀案例；

“整合营销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金融机构为特定产品、业务以及服务开展市场营销活动的优秀案例；

“声誉管理年度案例奖”将颁发给金融机构在舆情监测、危机管理、舆情引导等声誉风险防控工作成功中的成功案例；

“年度人气品牌案例奖”通过大赛官方及支持单位的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行投票后选出，具体规则将通过大赛官网、官微发布；

“电子信用证信息交换系统”案例特别奖将颁发给各金融机构在推广和宣传央行电证系统及福费廷子系统相关工作中的优秀案例；

“中融普惠”年度案例特别奖将颁发给各金融机构在普惠金融领域开展品牌建设的优秀案例；

“中国金融年度品牌大奖”将颁发给本年度与国家政治经济形势紧密结合，在金融行业中最具影响力和传播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突出并具有独创性的优秀品牌案例。2021年“中国金融年度品牌大奖”重点在金融支持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绿色金融、智慧金融、金融支持疫情防控等领域的品牌案例中产生。

四、案例评选

1. 组委会由中国金融出版社、中央财经大学、特邀专家、各相关单位的领导及有关人员组成，组委会成员所在单位不得参评。

2. 由组委会组织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初评评委为专家评审委员会部分成员，终评评委为专家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评委会成员现任职单位不得参评。

3. 由初评评委对参评案例进行初评，选出入围案例。再由终评评委对入围案例进行终评，评出获奖案例，形成获奖名单后在中国金融品牌年会上进行颁奖。

4. 如个别奖项报送案例的数量或质量无法达到大赛的获奖要求，该奖项从缺。

5. 大赛组委会将向获奖单位颁发奖牌（奖杯）和证书。

6. 主办方有权对报送案例通过纸质出版物、网络以及新媒体渠道以复制、发行、展示、放映等方式使用，不需另行告知参评单位。活动相关印刷品和电子出版物所有权和版权归中国金融出版社所有。

附件二

第四届（2021）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赛专家评委会名单

- 召集人： 蒋万进 中国金融出版社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金融》主编
- 史建平 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
- 黄升民 中国广告博物馆馆长
- 专家评委： 潘光伟 中国银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专职副会长
- 邢 炜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会长
- 洪 磊 中国期货业协会党委书记、会长
- 陶东平 中国财务公司协会党委委员、专职副会长
- 陆书春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秘书长
- 李亚琳 中国证券业协会党委委员、副秘书长
- 黄丽萍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党委委员、副秘书长
- 郭建伟 中国金融出版社党委委员、总经理
- 程建国 中国金融出版社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金融》执行主编
- 李会锋 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党委副书记、总裁
- 吕 罡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 吉文祺 中国人民银行清算总中心中志公司产品总监
- 蒋 涛 AGE 艾加国际总裁
- 王晓乐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品牌研究所所长
- 何海明 国家广告研究院副院长
- 张响贤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原副总裁
- 罗子明 北京工商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教授